

中关村炎黄中医药科技创新联盟

中医科盟办〔2026〕7号

关于《贴敷类保健用品生产技术规范》等六 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关村炎黄中医药科技创新联盟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由河南五绿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牵头申报的《贴敷类保健用品生产技术规范》、《涂抹类保健用品生产技术规范》、《粉剂类保健用品生产技术规范》、《艾制品类保健用品生产技术规范》、《凝胶类保健用品生产技术规范》、《栓剂类保健用品生产技术规范》、《保健用品生产技术规范》团体标准，中关村炎黄中医药科技创新联盟标准化办公室组织专家对该项团体标准的申请进行了立项审查，经中医科盟研究，该项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现批准立项。

请标准起草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组织开展团体标准制定工作，严把标准质量关，增强标准的适用性和有效性，强化编制过程中的质量管理，加强组织协调，确保高质量按期完成标准编制任务。

中关村炎黄中医药科技创新联盟

2026年2月4日

